2024年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单位预算

目录

1. 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概况
2. 主要职能
3. 机构设置
4. 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单位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单位概况
18. 主要职能

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为社会公益一类省级非营利专业研究机构，其前身为海南省农业科学研究院土壤肥料研究所（建立于1989年），2015年更为现名。

设有耕地保育、作物营养与高效施肥、农业环境和农化检测中心等4个研究室（中心）以及办公室，拥有农业部海南耕地保育科学观测实验站和海南省耕地保育重点实验室两个科研平台。海口本部建有实验室用房1000平米，拥有ICP-MS、元素分析仪、凯氏定氮仪等大型仪器设备，可开展土壤理化性状、植物元素分析、肥料成分等分析测试工作；在澄迈县永发镇拥有科研试验大棚面积1000平方米，野外试验地面积20余亩，实验室用房约200平米，配有自动气象站、在线水质分析测定仪、植物光合测定仪等先进仪器设备。

立足海南，面向热区，针对土壤学、植物营养学、农业环境科学、耕作与栽培等领域的重大关键性问题，并从生产实际需要出发，主要开展土壤资源调查与利用、耕地质量监测评价与预警、连作障碍土壤修复与改良、耕作制度创新、作物养分需求特性与测土配方施肥、新型肥料研制与肥效、化肥减施与有机替代、水肥一体化、农业环境监测评价与预警、农作物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面源污染农田修复、生态环境农业模式开发等应用基础和技术创新的研发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规定，我所有办公室、耕地保育研究室、作物营养与施肥研究室、农业环境研究室、农业化学分析测试中心5个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单位预算表

1、财政拨款收支总表（见附表1）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见附表2）

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见附表3）

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见附表4)

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见附表5）

6、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见附表6）

7、部门（单位）收支总表（见附表7）

8、部门（单位）收入总表（见附表8）

9、部门（单位）支出总表（见附表9）

10、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见附表10）

第三部分 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单位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28.8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9.61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增加1名在编人员，人员经费相应的比去年增加。其中，收入总计528.86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513.94万元、上年结转14.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总计528.86万元，包括科学技术支出398.4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0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6.3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8.99万元。

二、关于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28.8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9.61万元，主要是2024年增加1名在编人员，人员经费相应的比去年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398.49万元，占75.3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08万元，占16.09%；卫生健康支出16.31万元，占3.08%；住房保障28.99万元，占5.4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科学技术（类）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

2024年预算数为0.8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97万元。

1. 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3万元，主要是2024年新增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43万元，用于我所科研支出。
2. 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06.5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8.04万元，主要是我单位财政预算管理编制实有人数较上年增加1人，所需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较上年数增加，因此该项预算数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 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2024年预算数为1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2.84万元。
4. 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3.9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3.98万元，主要是2024年科技厅下达的科技条件平台专项项目，用于我所科研支出。

6、科学技术（类）科技重大项目（款）重点研发计划（项）2024年预算数为4.0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3.49万元。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5.3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98万元，主要是财政预算管理编制人员工资因正常晋升、职称职务变动调整基本工资，年工资总额较上年度略有增加，因此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预算数。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9.7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24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2021年职业年金记实，所以2024年比上一年缴费减少。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6.3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4万元，主要是财政预算管理编制人员工资因正常晋升、职称职务变动调整基本工资，年工资总额较上年度略有增加，因此增加事业单位医疗预算数。

10、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8.9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11万元，主要是财政预算管理编制人员工资因正常晋升、职称职务变动调整基本工资，年工资总额较上年度略有增加，因此住房公积金预算相应增加。

三、关于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436.9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84.99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83.48万元、津贴补贴51.79万元、绩效工资112.2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5.31万元、职业年金缴费49.77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6.3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73万元、住房公积金28.99万元、医疗费1.4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8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2.8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0.24万元。

公用经费51.96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9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3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3.00万元、手续费0.02万元、邮电费0.53万元、差旅费2.10万元、维修（护）费1.00万元、租赁费0.96万元、培训费4.18万元、劳务费6.14万元、委托业务费4.87万元、工会经费3.9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1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1.2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2.64万元。

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2.00万元。

四、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1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与上年持平，未安排出国预算。

公务接待0.00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切实落实省财政从严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取消不必要的公务接待。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1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5.10万元），与上年预算预算数持平。

1. 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关于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六、关于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收支总预算1137.71万元。

七、关于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收入预算1137.71万元，其中：上年结转292.68万元，占25.7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13.94万元，占45.17%；事业收入331.00万元，占29.09%；其他收入0.10万元，占0.01%。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4.59万元，主要是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把服务全省特色优势产业发展作为首要职责，进一步加快构建现代农业科技创新体系的指示精神，我所围绕土壤学、植物营养学、农业环境科学、耕作与栽培等省委省政府关注、地方产业发展亟需等方向，积极谋划申报科研项目，努力争取各渠道来源项目获资助力

八、关于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2024年支出预算1137.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6.95万元，占38.41%；项目支出700.76万元，占61.59%。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4.59万元，主要是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把服务全省特色优势产业发展作为首要职责，进一步加快构建现代农业科技创新体系的指示精神，我所加大对省委省政府关注、地方产业发展亟需的项目资助力度。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无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预算单位保有量车辆1辆，其中，必要业务用车1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及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说明

2024年海南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环境与土壤研究所18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513.94万元，

单位资金608.85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46000024T000001290555-海南有机油茶生产和加工关键技术集成示范项目，预算安排31.00万元，主要用于引进并研制出有机油茶专用肥药，减少商品类有机肥料和药剂的使用或不使用，降低生产管理成本。绩效目标是确定有机油茶示范园地200亩；有机油茶生产技术规程1套；有机油茶加工产品加工生产线，加工量5000公斤/年；培训人员40人/天。

2.46000022T000000151455-科技条件平台专项项目，预算安排33.98万元，主要包打造承接国家战略任务的重大科研平台，提升承接国家战略任务能力。培育建设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充分发挥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筑巢引凤”作用和技术溢出效应，力争在优势领域取得一批突破性成果。绩效目标是测试报告40次；省外学术交流3次；专利申请数2项；国内外核心期刊发表论文数2篇；仪器使用时长增长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